

# 2023年社会小鸭找妈妈活动教案中班(通用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以下车辆维修协议。

### 一、车辆维修服务项目：

1、运输车辆保养、维修，车辆零部件更换和其他有关的汽车维修服务项目。

2、甲方定点维修车辆数量辆，并制定《定点维修车辆表》(包括各车车牌号、车辆型号等)交由乙方存档。

### 二、送修手续

1、甲方车辆需要维修时，甲方车辆驾驶员须持经部门经理审核，中心总监审批后的《物资维修申请表》，到乙方处维修，如遇特殊情况须由甲方市场管理中心指定专人电话通知修理厂，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维修费用。

2、乙方应对送修故障车辆进行细致检查(针对故障)，并在收

据上注明维修项目、更换旧件、质保期、维修材料费及人工费用(修理完毕)。

3、乙方必须在“送修单”上注明完成维修的时间，并留存。

4、在维修过程中，乙方如发现其它故障增加维修项目或延长维修时间，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与甲方协调确认。

5、“送修单”需经甲、乙双方经办人签名认可。

### 三、维修费用

1、维修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

2、各项费用明细见价格表(注:价格表价格有标记是有工时费,无标记则无工时费。汽修配件价格因市场实时价格而定,维修配件价格如有变动(减价、涨价),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如不及时告知甲方已经发现,维修所产生费用,甲方不予承担,并同时终止合同。

3、乙方须负责保管车辆维修后的旧件,月底结算时由甲方检查回收处理。

### 四、结算方式

1、每次维修后,甲方应仔细检查维修车辆,如发现问题应立即向乙方提出,乙方负责。如果在确认无误后由乙方开据收据,同时乙方需要在收据上写明质保期并由甲方在收据上签字确认。

2、结算方式为每月底结算一次。车辆维修保养费用按月结算,乙方在每月底进行维修项目的核对,核对无误后由甲方履行公司的报销流程,财务将维修款打至乙方账户或乙方直接到甲方财务部领取。

## 五、甲方的权利

- 1、有权获得优先服务。
- 2、对已完成维修车辆，如发现不合格或与“送修单”不符，有权要求乙方无偿返工，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 六、甲方的义务

- 1、送修车辆须为《定点维修车辆表》内的车辆，并按合同规定填写《物资维修申请单》。
- 2、须按时接收已竣工车辆。
- 3、须按时与乙方结算车辆维修费用。
- 4、不得向乙方提出除修车以外的要求。
- 5、甲方应妥善保管好所有的维修单据资料。

## 七、乙方的权利

- 1、有权要求甲方按时结清车辆维修费用。
-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除维修服务以外的要求。

## 八、乙方的义务

- 1、优先为甲方的送修车辆提供维修服务。
- 2、乙方不得将送修车辆转厂维修。
- 3、须按“送修单”上的规定按时完成维修工作。
- 4、保证维修质量。

5、保证所用配件的质量，不得以次品充好。

6、乙方应保存好所有的维修单据和资料，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

## 九、违约责任

1、甲方应依本协议规定时间向乙方支付维修费用。如迟延支付，则以当月修理费按每日10元支付违约金。

2、乙方应按“送修单”规定的期限完成维修工作，如逾期未能完成，则乙方应向甲方交付10元/每天违约金，该费用甲方可从应支付给乙方的维修费中扣减。

3、如甲方送修车辆在乙方维修期间出现丢失或损毁，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十一、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

乙方：

签署日期：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二

托修方：

维修方：

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平等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协议。

## 一、本合同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托修方与维修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注明的托修方和维修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维修方在正确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托修方应支付给维修方的价格。

(3) “维修”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车辆一、二级维护正常维护、维修等保养服务。

(4) “配件材料”系指维修方可提供维修服务时向托修方提供的零部件及耗材。

(5) “配件价格”系指维修方提供的车辆配件价格(车辆维修维护的配件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 二、服务范围

维修方负责托修方50台“的士”车辆的各级维护、维修(或根据托修方的要求提供车辆年检)和其他有关汽车维修的服务项目及交通事故车辆维修。

三、托修方车辆在维修方定点维修期间，维修方向托修方提供以下优惠：

1、修理工时费优惠10%；

2、托修方有权享有配件优先自行选择使用权。

## 四、车辆送修

1、新车营运年/10万公里内，上海大众公司规定托修方的维护保养期间，托修方有权选择维护保养厂家的权利。

2、托修方车辆到维修方维修时，维修方在维修过程中发现其他(维修计划以外)的故障，必须及时将情况反映给托修方，在取得托修方负责人同意后方可继续维修。

3、对托修方车辆维修方应以修复为主，能不更换的零部件尽量不予更换，确实不能修复或修复不经济的零部件，在征得托修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五、为共同遵守做好车辆维修及维护保养的相关事项，双方在签订协议后，维修方需编制车辆每月维修和维护保养或年检计划(托修方提供车辆号牌数据)。

六、维修方在车辆维修及维护保养过程，必须按照国家对汽车维修质量所制定的修理技术标准及技术要求进行维修，并严格执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三检制度(进厂、过程、出厂)优先安排托修方的车辆进行维护(确保即到、即修)，并保证维修质量。

七、维修方在车辆维修或维护属保质期内出现维修质量或配件质量等的问题的，由维修方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存在有质量问题的配件，因维修方维修质量导致托修方利益受损，维修方应作合理补偿。属于司机操作不当或其它因素造成车辆损坏的，由当事人负责。

八、维修方以“规范经营、优质服务”为指导思想，竭诚为用户服务。对车辆的各类维护和事故车修复作如下管理规定：

1、甲、乙双方负责督促驾驶员按时维护保养工作(包括一、二级维护保养)，维修方必须按时完成。

车辆维修用时如下：

序号 维修项目 维修时间 备注

1一、二级维护保养1小时内

2小修2小时内

3中修4小时内

4大修8小时内

2、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维修方按需求提供拖车服务。维修方应根据《事故车辆修复管理规定》做好车辆修复工作，并做好向保险公司索赔工作。

3、事故车辆修复时间规定(天数)，按保险公司事故定损总金额修复出厂时间(以双方或保险公司确认定损日为准)。

(1) 金额在10000元以下的，24小时内完成。

(2) 金额在0元以下的，36小时内完成。

(3) 金额在30000元以下的，72小时内完成。

(4) 金额超过3万元以上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修复时间，最长时不得超过天。并提供24小时(含节假日)维修服务。

4、维修方设有专人负责，协助托修方处理已发生交通事故的车辆的事后工作。如接到报案后，第一时间与肇事司机做好沟通工作，尽快赶赴现场协助处理事故车辆的相关手续事项和理赔手续。

## 九、维修项目(内容)

1、维修方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其他故障需要增加维修项目时，维修方应及时通知托修方，托修方派人查验认可后，由维修方维修。

2、在维修过程中，托修方对进行必要维修项目的签字视同托修方认可。

3、维修方维修车辆后，须把与本次维修有关的工时费，配件费等详细明细签字或盖章后一联交于托修方。

4、未按规定手续进行维修的或托修方司机未经公司同意私自维修的，托修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 十、维修费用

维修方应按照不超过《江西省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中规定的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优惠计算维修费。

(1) 维修费用应包括：工时费、材料费和税金。

(2) 工时费包括小修、大修项目收取工时费的标准。

(3) 材料费即材料价格，在维修方开具的正式维修发票中须单独列出。

## 十一、竣工车辆交接手续

1、维修方维修车辆结束后，托修方应仔细检查竣工车辆，如维修结果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计算合理，托修方经办人应在“结算清单”上签字认可；如果修理结果不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用计算不合理，或发现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托修方向维修方提出存在的问题，如维修方不能给予令人信服的答复，托修方可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2、如托修方在车辆完工之日起5日内，没有以书面形式向维修方提出问题，而又不在于“结算清单”上签字，则视为托修方同意接受“结算清单”中的内容。

## 十二、维修方服务



- 1、维修方应实行24小时全天候服务，并接受托修方的监督。
- 2、乙方应对托修方车辆进厂优先维修维护，正常的一、二级维修维护务必在一小时内完成(事故车辆参照第八条规定)。
- 3、维修方应严格执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维修工时费定额和收费标准及配件价格，接受托修方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汽车配件、维修质量、车辆档案、服务承诺等的检查(车辆维修维护的配件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 十三、质量保证

- 1、维修方提供维修服务时，其服务质量应按照不低于《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办法》、《汽车维修质量管理办法》、《江西省机动车维修和技术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
- 2、在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保证里程和时间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机械事故和经济损失，由维修方负责。
- 3、维修方应对维修合格出厂的车辆提供质量保证。
- 4、维修方应保证维修所用材料是未使用过的原厂生产的合格正品(如确需使用付厂产品或旧拆车件的,须经托修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维修方应保证使用的配件材料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维修车辆移交托修方后，在质量保证期内，维修方应对由于维修技术、工艺或配件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维修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维修方负担。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明维修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等，托修方将以书面形式向维修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 5、如果维修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

定的时间内没有采取措施，托修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维修方承担。

#### 十四、索赔

1、托修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车辆维修质量检验报告向维修方提出索赔。

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维修方对托修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维修方应按照托修方同意的下列任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维修方同意免收该次维修的维修费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些损失和费用及车辆停车场，按照双方约定每小时为20元的补偿为计算单位。

(2) 维修方必须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全新的原装合格品免费予以更换。同时，维修方应按合同规定，对修补或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 质量保证期内，车辆如发生故障时，托修方车辆驾驶员应及时进行补救，避免损失扩大，如未采取措施，维修方可以仅对初步损失进行赔偿和后续赔偿(或如有异议可由双方认可的仲裁机构进行仲裁，方可索赔)。

3、如果在托修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天内，维修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维修方接受。

#### 十五、结算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2、车辆的各类小修及一、二级维护保养的工时费(不含配件费)，以每台车每月人民币：结算。

3、维修方凭下列单据与托修方直接结算：

(1) 正式发票；

(2) 有托修方验收人员签章的“结算清单”。

4、付款方式

(1) 维护保养费用每月结算一次。

(2) 每月31日为当月截止日期，维修方执配件、费用明细表和维修报告单应于次月5日前将全部结算清单(并打印总报表)交由托修方经办人核对确认后签名，托修方财务部门收到维修方交来汽车维修专用发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手续(如：超期一个月以上的，托修方支付滞纳金0、03%为计算单位)。

(3) 政府税务部门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维修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维修方自行承担。

十六、争议解决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托修方、维修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托修方事先书面同意外，维修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七、合同终止：甲、乙任何一方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

十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决定。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解决不了，则应申请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本合同附保养内容及费用清单，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托修方代表签字：

维修方代表签字：

日期：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三

为了规范双方行为并保持彼此良好的合作关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公平、自愿、诚信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汽车维修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暂定乙方为甲方所属车辆维修事项的指定企业(厂)。
- 2、甲方所管理的驾驶员在乙方所填制的结算单及其他任意凭据中的签字均不代表甲方对乙方任何行为(包括维修项目、价格、用料质量等)及凭据(单)记录内容的确认。
- 3、甲方应当根据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支付甲方所属车辆在乙方发生的车辆维修费用。
- 4、甲方对乙方所实施的维修项目、更换部件及乙方维修车辆所使用材料均应当拍照存档，且该照片为乙方向甲方申请费用结算时甲方核定乙方维修项目的有效依据。
- 5、乙方由于对车辆故障诊断错误或选用配件质量问题或质量瑕疵导致甲方车辆经维修出厂后，甲方驾驶员所描述故障没有彻底消除的，甲方不承担乙方本次维修甲方车辆的任何费用(含材料费)。

6、甲方根据乙方维修工作的需要积极履行协助义务。

7、车辆维修出厂后，经鉴定机构认定，确属乙方维修项目的质量未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修理厂维修要求，或未达到合理的使用期限，及使用假冒伪劣的零配件、燃润料，造成甲方或第三人车辆损害、人身损害及相关损失的，乙方应全部赔偿。

## 二、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本厂维修要求实施汽车维修作业，保证维修质量。

2、对甲方送修车辆进行进厂检验、过程检验和竣工检验。

3、乙方在竣工交付车辆前，对该车辆负有保管责任。除维修检验试车外，乙方不得因其他任何原因使用该车辆。

4、乙方维修车辆使用的配件材料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使用修复配件或旧配件的，经甲方书面同意，该配件应达到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

5、乙方将车辆交由第三方维修，须经甲方书面同意。第三方造成甲方车辆损害或他人损失及经第三方维修后的维修质量原因造成的所有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在质量保证期和的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原因造成汽车无法正常使用，且乙方在3日内不能或者无法提供因非维修原因而造成汽车无法使用的相关证据的，乙方应当及时无偿返修，不得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

7、乙方愿为甲方提供维修让利和优惠服务。

## 三、维修类别与项目

- 1、乙方应当对送修车辆进行维修前诊断检验，预定维修项目并估算费用。
- 2、乙方预定的维修项目、内容，预计的维修费用，应当经甲方以书面形式或签章认可。
- 3、维修过程中确需追加作业项目和费用的，应征得甲方书面形式或签章认可。
- 4、实际维修项目和费用以经双方签章的“晋圣公司车辆维修使用材料(更换配件)清单”为准。

#### 四、维修配件与材料

1、乙方针对甲方车辆所需更换的配件或使用的材料，应当提供两种以上不同品牌(产地)同型号备件(材料)供甲方选用。

乙方其提供的维修配件材料，应当符合国家规定，标示配件性质并明码标价。

2、乙方应当提供维修所用材料的清单，明确材料名称、标识、规格、型号、产地、类别、数量、提供方式、单价、金额等。

3、更换下配件处理方式：经甲方拍照存档后委托乙方处理。

#### 五、维修竣工检验及检验质量标准

乙方维修的车辆完工经乙方检验合格具备出厂条件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车辆出厂。

经由乙方维修的项目在合理的质量保证期限内负有质量保证义务。

乙方应当为甲方车辆建立维修档案。

## 六、维修费用及结算方式

### 1、收费标准双方约定工时单价：40元/工时

工时时长以行业标准规定的维修项目工时定额或各维修项目假定连续作业所需时间的累加。

### 2、维修费用计算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维修费用=工时费(工时单价×工时定额)+配件与材料费+税金。

### 3、实际结算费用应以经双方确认后的维修结算清单为准。

### 4、结算方式

乙方应当在每年6月和12月分两次将该期间间隔甲方所属车辆在乙方维修的相关有效票据和经双方确认后的维修结算清单提供给甲方，经甲方汇总核对后，以转账方式支付于乙方。

双方确认后的“晋圣公司车辆维修使用材料(更换配件)清单”是乙方结账的凭据。

窥圣公司车辆维修使用材料(更换配件)清单样表做为本合同的附件附后。

## 七、汽车交付与费用确认

不再争议。

## 八、维修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从维修竣工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一年或三万公里计算(电子元件不受此限，但应当保证合理的使用期限)，保证期以行驶里程或日期指标先达到者为准。因维修质量问题返修的，保证期从返修后交付给甲方的当日重新算起。

由于甲方所属驾驶员操作不当或遭遇不可抗力造成乙方维修甲方车辆的维修项目及更换部(配)件损毁,乙方不再承担任何质量保证责任。

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如低于有关法规、规章或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汽车维修竣工出厂质量保证期,则以有关法规、规章或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汽车维修竣工出厂质量保证期为准。

## 九、合同变更及解除

1、在车辆维修过程中,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变更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事项双方约定按照书面形式进行确认。

2、变更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以变更后内容为准。但变更续订(立)合同的有效期间超过一年的约定无效。

3、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非因本合同约定或法定事由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

4、在质量保证期内,甲方送修的汽车因同一故障或维修项目经两次修理仍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车辆交由第三方维修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其中,双方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六个月为合作试运行期间。

合作试运行期间任意一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合同有效期届满之前一个月,经由双方协商后可以以书面形式续订(立)合同有效期间,但该有效期间不超过一年。



7、经由双方确认的维修费用依照民法通则相关规定处理。

## 十、争议及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纠纷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以向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或晋城市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或以诉讼方式解决本合同争议。

## 十一、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经由甲方或甲方授权的部门(人)签章后的“晋圣公司车辆维修使用材料(更换配件)清单”为乙方同甲方结算的有效依据。

3、就甲方所属车辆，乙方已经发生的维修事项适用本合同的约定。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四

甲乙双方本着同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现就租赁甲方房产一事达成一致意见,并根据<sup>v</sup>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签订本合同。

### 第1章 租赁房产

甲方同意将位于都\_\_\_\_\_的房产(以下简称

“房产” )及院坝\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

甲方同意乙方将承租房产用于自行居住、休闲、文娱和法律允许范围内的经营活动,乙方在使用期内居住、经营不受甲方干预。

## 第2章 改扩建及租金支付

为改良甲乙双方共同的居住环境,甲方拟对本房产进行改扩建。但由于甲方资金短缺,乙方向甲方1次性支付总计4年的房产租金,用于对本房产的改扩建。

第条约定的\_\_\_\_\_年的租金总额为改扩建房屋实际产生金额。为确保本租金确切用于改扩建房产事项上,该租金应由乙方监管。改扩建房产的进程中,每实际发生1笔费用由甲方从租金总额中支付。待房屋改扩建及装修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汇报实际产生总金额,该总金额即为4年的房屋租金。

改扩建房产所需各项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并垫付办理改扩建手续的各项费用。改扩建手续办妥后,甲方可凭\*有关部门收费凭证要求乙方在所监管的租金总额中予以支付。

改扩建后的房屋建筑面积不得低于\_\_\_\_\_平方米,改扩建后的全部房产和院坝 \*平方米,在改扩建完成后\_\_\_\_\_年内全部归乙方使用。

## 第3章 租赁期限

除非甲乙双方按第6章提早终止本合同,本合同所约定的租赁期限为\_\_\_\_\_年,自本房产改扩建完成之日起计算。

本合同条约约定的\_\_\_\_\_年租赁期满后,甲方应无条件与乙方续签本合同,续签合同租赁期仍为\_\_\_\_\_年,该\_\_\_\_\_年房屋租金已包括于第条所约定的房屋租金总额内,乙方无需再向甲方

支付租金。

乙方连续租赁满\_\_\_\_\_年后,本合同房产全部归属于甲方。

续签的合同租赁期满后,除非甲方收回房屋自用,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

#### 第4章 税收及费用

乙方实际产生的水、电、电话、气等费用,按其独立安装的水、电表度数和\*规定标准计算,由乙方自行支付。

乙方只承当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明文约定属于乙方应当承当的租金、费用。

#### 第5章 甲乙双方保证及责任

甲方保证确切具有房产的所有权及其土地使用权。甲方保证房产在本合同签订前不附有任何其他担保物权和债权,房产现状不属违章建筑,符合\*规定的计划、环保、卫生、消防、建筑要求和或标准,和其他有关规定并已合格通过相干验收;也未被法院或其他\*机构采取查封,扣押等强措施。

甲方保证办妥房屋改扩建批准手续,若改扩建手续不能办妥,而因办理改扩建手续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当。

甲方保证具有完全的资历和权利将房产按本合同的约定租赁给乙方,并在签订合同前符合当地\*部门要求的租赁资历。

甲乙双方须确保对方根据其居住、经营活动的需要,自行肯定生活、经营事项,并确保乙方在其生活、经营期间内可根据需要正常使用各项公共设施。双方特别应当避免在正常休息时间内常常性发出狗叫、鸡叫、文娱等噪音。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需再次对出租房屋所在区域进行改

建或扩建的,应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以不影响乙方正常生活、经营为条件。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欲将房产所有权转让或抵押给第3方,甲方应提早3(3)个月以书面情势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如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则甲方保证使受让方或抵押权人充分了解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下权利和义务,同时以受让方或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承当在本合同项下甲方的1切义务为转让或抵押生效的条件。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可经通知甲方后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1切权益转让给任何第3方,条件是该受让方应继承和实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1切权利和义务。

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惜房产,避免不正常破坏(正常磨损除外)。

乙方可对房产外型、内部布局进行设计和装修。该设计和装修费用由乙方承当。

乙方除居住、经营所需外,不得在承租房产内寄存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有毒或爆炸物品带入房产。

## 第6章 合同提早终止

在\_\_\_\_\_年的租赁期限内,经甲乙双方协商1致,通过书面协议,可提早终止本合同。

若产生地震、水灾、台风、或甲乙双方不可预感亦不能控制等不可抗力事件,致房产毁损不能正常使用,则乙方可对房屋进行修复或重建,在房产修复期间不计算在房屋租期内,合同有效期相应向后顺延。

在本合同期内,除产生市政统1计划、土地批租外、甲方不可以任何其它理由,要求消除乙方对上述房产的使用权,否则甲

方应赔偿乙方1切实际产生的和可 预估的因此而遭受的损失。若\_\_\_\_\_年内本合同约定的房产被国家征收、征用的,征收、征用的各项补偿归甲方,但甲方应将剩余期限所对应的房屋租金退还乙方,并 支付剩余租金总额的\_\_\_\_\_%做为乙方搬迁和寻觅新的居住、经营房产的费用。

## 第7章 违约责任

若甲方根据第条将合同约定房产抵押或转卖第3方的。(1)如果受让方或抵押权人不出具书面同意担当在本合同项下甲方的1切义务的,乙方有权单方面决定提早终止本合同,且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及\_\_\_\_\_年租金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2)如果受让人未按原租赁合同实行义务从而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所有损失及\_\_\_\_\_年租金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背本合同约定的,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都应当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并担当损失金额3%的违约金。

除本合同明确规定的终止条款外,任何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皆视为背约。背约方应向对方赔偿因本合同提早终止而遭受的1切直接损失及可预期利益,并担当直接损失及可预期利益的3%的违约金。

## 第8章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实行进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仍协商不成的,任何1方都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解决争议。

## 第9章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共

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1部份。

本合同附件均匀为本合同组成部份,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率。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甲方考虑到乙方所拥有的维修实力和服务水平, 甲方自愿在乙方定点维修其在附表中所列车辆。

乙方考虑到甲方为固定客户, 愿为甲方提供优惠服务。

为规范双方行业并保持彼此良好的合作关系, 在自愿、公平、平等的基础上,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共同订立协议如下:

1. 修理工时费优惠10%。

2. 享有配件优先使用权。

1. 甲方车辆到乙方维修时, 需持有甲方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车辆维修通知单, 乙方见单后方可按此协议维修车辆。

2. 甲方车辆维修通知单上须注明送修项目和经办司机姓名。

1. 维修项目由甲方在车辆维修通知单上注明, 车辆维修单位领导批准, 并加盖报修单位和财政局公章。

2. 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其他故障需要增加维修项目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派人查验认可后，由乙方维修。
3. 在维修过程中，甲方司机对进行必要维修项目的签字视同甲方认可。
4. 乙方维修完车辆后，须把与本次维修有关的工时费，配件费等详细明细签字或盖章后一联交于甲方司机。
5. 未按规定手续进行维修的或甲方司机未经同意私自维修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维修费累计达5000元以上或每三个月时，乙方执配件明细表和维修报告单与甲方结算一次。因甲方原因逾期不结算，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计收利息。

自 20\_\_年 1月 1日起至 20\_\_ 年 12月 31日为止，合同期为一年。

甲方：

乙方：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为提高有机蔬菜种植的技术水\*，保障蔬菜产品安全生产，推行科学种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作协议：

一、甲乙双方与2\_年1 月 1 日就种植百果坝乡下家坝村蔬菜基地合作。经营范围为蔬菜，瓜果种植等。

二、乙方自愿向甲方提供农业种植服务，甲方将白果坝观音塘基地大棚4亩承包给乙方。承包费用为：租金为每年每亩1元，租金租一年付一年。种植品种主要是瓜果葡萄种植。

三、合作期限为 3年 ，从 2\_年\_\_1\_\_月\_\_1\_\_日至\_2\_年\_1\_\_\_\_月\_\_1\_\_日止。

四、甲方为乙方开展服务工作提供方便，并已经前期聘请业技术专家在基地指导农业技术，乙方应认真学习并掌握技术要领，且应具备独立完成种植任务及技艺的服务能力，精心完成甲方指定的各项种植工作。

五、乙方必须履行的义务：

- 1、提供详细蔬菜瓜果种植方案；
- 2、负责棚室蔬菜生产种植工作，严格按照专家的标准方式方法进行指导全面指导工作；
- 4、负责蔬菜基地工人管理和日常的流程工作。
- 5、种植所有的产品达到绿色蔬菜标准。

六、甲方必须履行的义务：

- 1、负责种植产品所有的物资购买工作。
- 2、配合乙方的产品的销售业务拓展工作。
- 3、配合品牌策划推广工作。
- 4、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乙方的达标的种植产品。
- 5、乙方可自行销售所种植的蔬菜。



## 六、劳务报酬及分配方式：

甲乙双方协商决定，乙方的收益为自负盈亏，独立核算。

## 七、特别约定

1、如果乙方未能掌握专家授予的蔬菜种植技术、或怠于履行本合同义务，或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补偿，且乙方不享受任何奖励。

2、在合同期间，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及技术秘密，单独从事与甲方相竞争、相类似的相关项目合作或提供同类劳务行为；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伍拾万元并双倍返还已经取得的利润等。

3、如果因为特殊原因双方终止、解除本合同的，在解除、终止合作关系后乙方五年内不得从事与甲方相竞争相类似的相关项目合作或提供同类劳务行为；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伍拾万元并双倍返还已经取得的劳务费及各项提成、奖励等。

4、甲乙双方仅为合作关系，不构成劳动用工关系，甲方无义务为乙方承担社会保险等责任。

5、乙方如因自身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

八、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任意变更或解除，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造成协议无法履行或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车辆维修承包合同篇七

乙方：\_\_\_\_\_

甲方通过（招投标，协议选聘）方式将\_\_\_\_\_（物业名称）委托乙方实行物业管理服务。为保障本物业正常运行，为业主创造优美、整洁、安全、方便、舒适、文明的生活和工作环境，根据国家、省物业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双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物业类型：\_\_\_\_\_。

座落位置：\_\_\_\_\_。

管理界限：东至\_\_\_\_\_；南至：\_\_\_\_\_；西至\_\_\_\_\_；北至：\_\_\_\_\_。

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

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容积率：\_\_\_\_\_%

绿地占有率：\_\_\_\_\_%

公建配套用房面积：\_\_\_\_\_平方米

小区总户数：\_\_\_\_\_

受益人口：\_\_\_\_\_

委托管理的物业构成细目见附表。

物业管理服务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不超过整个物业管理区域房屋交付使用后\_\_\_\_\_年），自\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止。合同期未满，业主大会成立后业主委员会与所选聘的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生效时，本合同终止。

乙方应当提供的物业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 1、制定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与物业相关的工程图纸、住用户档案与竣工验收材料等；建立物业管理的各项制度；\_\_\_\_\_。
- 2、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共用部位包括：楼盖、屋顶、外墙面、承重墙体、楼梯间、走廊通道、\_\_\_\_\_等。
- 3、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共用设施设备包括：共用的上下水管道、共用照明、\_\_\_\_\_等。
- 4、公共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道路、化粪池、泵房、自行车棚、（停车场、库）、\_\_\_\_\_等。
- 5、公共绿地、花木、建筑小品等的养护与管理。
- 6、公共环境卫生，包括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污水管道的疏通、垃圾的收集、\_\_\_\_\_。
- 7、维持公共秩序，包括门岗服务、物业区域内巡查、\_\_\_\_\_。
- 8、维持物业区域内车辆行驶秩序，对车辆停放进行管理。
- 9、消防管理服务，包括公共区域消防设施的维护，\_\_\_\_\_。

10、电梯的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

11、房屋装饰装修管理服务。

12、接受业主委托，对其物业的专有部分进行维修养护（服务价格由双方另行商定）。

13、其他委托事项\_\_\_\_\_。

### （一）房屋及维修管理

1、房屋外观完好、整洁，无脏损和妨碍市容观瞻现象。

2、房屋行政街号、幢号、单元号有明显标志，设有引导方向平面图。

3、封闭阳台、空调外安装、抽油烟机排气孔等统一有序，房屋立面无吊栏等悬挂物。

4、一楼护栏无探出墙面现象，二楼以上无护栏。

5、房屋完好率\_\_\_\_\_%以上。

6、房屋大中修有完整的开工报告及工程预算书，履行安全技术交底手续，工程质量验收手续齐全，决算书经过有关部门审计，有完整的竣工报告并建立有关保修制度，工程资料存档备查。

7、房屋小修、急修及时率\_\_\_\_\_%以上，合格率达\_\_\_\_\_%，险情排除及时率达\_\_\_\_\_%，有维修记录和回访记录。

8、房屋档案资料管理完善，按幢、户立档。

### （二）共用设备管理

- 1、设备图纸、档案资料齐全，设备台帐记录清晰，管理完善，随时查阅。
- 2、专业技术人员、维修操作人员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按要求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
- 3、设备良好，运行正常，有设备运行记录。有专门的保养检修制度，无事故隐患。
- 4、小区内生活用水（高压水泵、水池、水箱）有严密的管理措施，有二次供水卫生许可证和操作人员健康许可证。水质检验合格。
- 5、电梯按规定时间运行，电梯厢清洁卫生，通风、照明良好。
- 6、电梯有专业队伍维修保养，安全运行和维修养护规章制度健全，运行养护有记录。
- 7、负责锅炉供暖的，严格遵守锅炉供暖各项规章制度，运行正常，并有运行记录。供暖期间，居室内温度应为18℃，不低于16℃。

### （三）共用设施管理

- 1、小区内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完好，并按原设计用途使用。
- 2、公共照明设施设备齐全，运行正常。
- 3、道路畅通，路面平坦无损坏。
- 4、污水排放畅通，沟道无积水。
- 5、危险部位标志明显，有防范措施。

### （四）绿化及养护管理

1、公共绿地、庭院绿化布局合理，花草、树木、建筑小品配置得当。

2、绿化有专人养护和管理，无损坏、践踏现象，无病虫害及枯死现象。对绿地、花木等定期浇水、施肥、除虫、修剪、清除枯叶。

#### （五）环境卫生管理

1、小区内环卫设施完善，设有果皮箱、垃圾房等保洁设施。

2、小区内实行垃圾袋装化，日产日清。

3、楼梯间、通道、走廊的地面、墙面和楼梯扶手、窗台无灰尘，窗户明亮。楼道内无乱堆乱放现象。设备间清洁卫生，通风照明良好。

4、道路、庭院、绿地、公用场地无杂物，保持清洁。

5、雪后及时扫净小区内道路和楼间积雪；雨后及时清理污水。